

通 知

关于做好 2021 年聘期期满引进人才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学校与引进人才签订的工作合同，学校对 2021 年聘期期满引进人才进行考核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核对象

聘期已满或将满的引进人才及部分延期考核的引进人才（附件 1）。

二、考核程序

1. 个人总结。参加考核人员根据合同目标任务认真填写《引进人才聘期考核表》（附件 2）。

2. 用人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会对其政治立场、师德师风进行考核。

3. 用人单位组织教授委员会集中听取参加考核人员的工作汇报（附件 3）。教授委员会对照聘任合同，从业务水平和能力、工作成果、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等方面对参加考核人员进行全面评估，并按照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级提出明确评估意见。评估意见按照评议人数的 2/3 确定结果，如评价结果未超过 2/3，高一等级的评价结果计入低一等级。

4. 用人单位党政联席会对照合同，参考教授委员会评估结果，对引进人才的工作成果和成效进行整体评价。具体应说明引进人才的工作报告内容是否客观真实；对引进人才工作业绩作出定性描述，说明其聘期目标任务完成情况；对引进人才今后工作安排提出建议方案，明确是否同意续聘。如同意续聘，应说明其今后工作目标与工作任务情况等。如不同意续聘，应说明下一步如何安排等。

5. 公示。用人单位将考核结果在本单位公示 3 个工作日。

6. 学校考核。学校组织专家集中听取参加考核人员的工作总结汇报，根据专家评审意见，人才办提出综合考核意见，并提交学校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审定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请各相关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切实做好此项工作。

2. 各相关单位请于 10 月 29 日前将参加考核人员的聘期考核表（一式两份）及装订成册的附件材料（受聘以来获奖、获批科研项目、授权专利等相关证明，发表相关论文及著作等。）报送人才办（交流中心 509 室）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 rencaike@nwafu.edu.cn。

3. 学校考核有关事宜将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张瑞洁 袁喆

联系电话：87082210

- 附件：1. 参加考核人员名单
2. 引进人才聘期考核表
3. 汇报提纲

党委人才工作部（高层次人才工作办公室）

2021年10月11日

发布时间: 2021-10-11 xx 发布部门: 党委人才工作部（高层次人才工作办公室）